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年度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保持稳定增长，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9,093.31 万元，同比增长 3.32%；毛利率为 40.31%，与 2020 年的对比，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461.50 万元，下降 12.10%。公司稳步增加研发投入力度，年度研发投入总额 6,352.3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55.33 万元，增幅 22.23%，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16.25%，较上年同期提升 2.51 个百分点。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

		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0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决议有效期延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期限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 1-8 月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调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

		<p>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

（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严格按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执行了决议。

（三）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与执行情况，督促和指导内控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的检查和评估，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了各期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账户相关情况议案，并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评价，向董事会提出续聘建议。

2、发展与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结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对2021年战略发展规划提出建议，积极履行发展与战略委员会的职责。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关注各岗位管理人员的市场变化，借鉴相关企业的良好举措，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进行核查审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体现了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中的独立地位，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五）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报告期内积极参与监管部门、保荐机构及咨询机构的各项培训，并在公司内部会议及日常工作过程中积极开展关于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的相关培训、宣导，如股票交易行为规范、信息披露及监管要求、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公司内部重大事项报告及内幕知情人管理要求等。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进一步严格落实信息披露制度。公司认真履行定期报告及各项临时公告的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使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得公司信息，从而更好地保障中小股东的权益。

三、2022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1、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规章制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优化公司战略规划，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2、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投资者交流，组织相关的投资者交流会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为广大投资者解读公司经营相关数据和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3、完善董事会日常工作。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对待公司信息披露，积极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注重集体决策，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不定期组织相关人员对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

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4、完成董事会换届改选工作。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22年9月任期届满。在新一任董事会换届工作完成之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认真履行董事会各项职责,保障董事会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有序推进换届改选工作。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